

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英語能力獎勵申請辦法

101.04.26 100學年度客家學院第五次主管會報通過
112.03.16 111學年度客家學院第三次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113.03.11 112學年度客家學院第四次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114.10.14 114學年度客家學院第一次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115.09.15 115學年度客家學院第一次主管會報修正通過

■ 獎勵主旨：

- 一、為提升本院學生英文能力，特定訂本獎勵辦法。
 - 二、本院學生參加英語檢定考試，依本校語言中心所訂大學部外文畢業門檻英檢考試名稱所列參加考試，得依本辦法請領相關獎補助。
 - 1、參加多益測驗(TOEIC)聽、說、讀、寫測驗之報名費，半額補助；若報考其他英文檢定考試者，補助金額以多益測驗報名費為上限。
 2. 測驗後成績達 CEFR 語言能力 B2等級(含)以上，發放獎勵金上限1,800元。(視當年度經費而定)
- (各測驗等級對照表詳見附表)
- 三、申請人參加考試時間需為本院在學學生，並於成績揭曉6個月內，備妥報名費收據、學生證影本、成績證明（或證書）正本及影本各一份（正本驗證後發還，影本留存），於當年度6月、12月申請期限截止前，向本院提出申請。
 - 四、每人以獎助一次為限，本辦法自112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施行。
 - 五、本院每學年得視經費狀況，調整補助標準及金額。
 - 六、本辦法經本院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表

英檢考試名稱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B2 Vantage)
托福(網路測驗) TOEFL iBT	4.5級分
托福(紙筆測驗) TOEFL ITP	543 分(含)以上 (閱讀須達56，聽力須達54，文法結構須達53)
多益(讀聽測驗) TOEIC	785 分(含)以上（聽力須達 400，閱讀須達 385）
雅思 Cambridge IELTS	5.5 分(含)以上
全民英檢 GEPT	中高級以上(聽說讀寫)
領思(聽讀測驗)	160 分以上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160 分以上
培力英檢	735 分以上

■ 申請地點：客家學院辦公室 HK-419

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英語能力獎勵申請表

本表單蒐集之個人資料，僅限於個人資料特定目的150輔助性與後勤支援管理使用(核銷獎助學金之用，俟學生畢業後銷毀)，非經當事人同意，絕不轉做其他用途，亦不會公佈任何資訊，並遵循本校個人資料保護管理制度資料保存與安全控管辦理。

姓名		學號		系所/ 年級	
----	--	----	--	-----------	--

「本人未曾申請過國立中央大學客家學院英語能力獎勵，本次為首次申請。
如經查證違反規定，本人無異議且依校內程序繳還相關獎助(勵)金。」

申請人(親簽)：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 成績證明(影本) <u>浮貼處</u>
2. 報名費收據(正本) <u>浮貼處</u>
3. 學生證(影本) <u>浮貼處</u>